



[首页](#) | [学院概况](#) | [师资队伍](#) | [教学工作](#) | [科研工作](#) | [党群工作](#) | [学生工作](#) | [招生就业](#) | [艺术实验教学示范中心](#) | [艺术研究与文化产业](#) | [学校首页](#)

孙大力教授

2016-03-01 16:07

[个人简历]

孙大力，男，1964年12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教授，1990年毕业于哈尔滨师范大学艺术学院、美术本科。现任大庆师范学院美术与设计学院负责人。黑龙江省艺术设计协会会员、常务理事、室内外环境设计协会副主任；大庆市艺术设计协会会长；大庆市动漫协会副主席。

2001年度 - 2008年连续被评为学校先进个人和学校优秀共产党员

2002年 被评为 大庆石油管理局石油管理局优秀教师

2006年5月被评为学院教学名师。

荣获大庆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颁发的“2007年大庆市文明市民荣誉称号”。

2009年荣获黑龙江省文化厅颁发的“首届黑龙江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设计家称号”。

[教学工作]

主讲课程：

主讲或承担透视学、设计素描、立体构成、建筑装饰制图结构、室内设计手绘表现等课程。

教学成果：

1. 2003年参加省新世纪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工程项目“高师美术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研究与实践”，第一参加人。
2. 2008年参加大庆师范学院教育教学研究项目“自主性创新思维训练在设计素描教学中实践与研究”，第一参加人。
3. 2007年主持申报黑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项目，高等教育科学研究“十一五”规划课题-高校艺术设计专业“实践技能三维训练模式”研究。2009-06结题，并荣获一等奖。

4. 2011年主持的《地方高校艺术设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与实践》被确定为黑龙江省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项目。

5. 2007年在《教育探索》发表“高校艺术设计教学中加强学生专业素质教育的研究与实践”论文。

6. 2009年在《美术大观》第5期发表“从立体构成的实践教学为例——谈“实践技能三维训练模式”论文。

7. 2009年在《艺术教育》第9期发表高校艺术设计专业“实践技能三维训练模式”研究论文。

8. 2011.7 论文“实践技能三维训练模式的研究与实践”获黑龙江省艺术科研优秀成果二等奖。

9. 2005年参与“中国高等院校美术、设计教研大系”辽宁美术出版社编写的教材《立体构成教学研究》第二作者。

10. 担任“立体构成”校级优秀课负责人。

11. 担任“艺术实验教学中心”主任工作。

12. 主持调整修改历届各专业的人才培养方案；主持编写多门课程的教学大纲；主持审议教学计划和教学分工。

[科研工作]

科研成果：

(项目、获奖、著作、专利等)

1. 2009大庆师范学院社科青年基金项目“高校校园文化视觉识别系统的地域性研究”，第一参加人
2. 2009年参加省文化厅艺术学课题“大庆油陶艺术的研究与应用”第三参加人。
3. 2011年参加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研究项目“现代展示设计与大庆城市形象塑造关系的研究”
4. 08年11月获得学校基金项目出版“店面与招牌创意设计”专著一本。
5. 论文“书籍装帧设计课程中的文化介入”，荣获2003年大庆师范学院科研论文三等奖
6. 2004年11月获 大庆美术书法作品展金奖
7. 2004年12月获“中国国际商业美术大赛”优秀奖
8. “室内空间构想”，荣获2004年大庆师范学院文学艺术创作二等奖
9. 2005年11月《变异》获大庆市“美术家协会会员精品展”最佳创作奖。
10. 2005年在 国家一级刊物《中国艺术教育》第5期 发表艺术设计作品6幅。
11. 三篇学术论文：《高校艺术设计教学中加强学生专业素质教育的研究与实践》、《中国古典园林的山水画情结》、《怎样理解室内环境中人与社会的因素》分别荣获2007年度大庆师范学院期刊优秀科研成果奖。
12. 2007年5月，《室内空间概念设计》作品在“黑龙江省第三届艺术设计暨首届民间艺术品设计大赛”中荣获艺术成就奖。

学术论文：

1. 2007年在《学术交流》第3期发表“中国古典园林的山水画情结”论文。
2. 2007年在《艺术研究》第3期发表“怎样理解室内环境设计中人与社会的因素”论文。
3. 2012年在《美术大观》第4期发表“基于生态文明下的高校校园文化建设”论文。

【关闭窗口】



